

本公告乃重要文件，敬希即時垂注。如對本公告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亦不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申述，並且明確地拒絕就由於或依賴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b x-trackers*

(「本公司」)

(*此傘子基金包含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註冊辦事處：

49, avenue J.F. Kennedy, L-1855 Luxembourg,

盧森堡商業及公司註冊處編號 B-119.899

-
- db x-trackers MSCI 美國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20)
 - db x-trackers MSCI 台灣指數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3036)
 - db x-trackers NIFTY 50 印度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15)
 - db x-trackers MSCI 韓國指數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2848)
 - db x-trackers 富時中國 50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3007)
 - db x-trackers 富時越南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87)
 - db x-trackers MSCI 新興市場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09)
 - db x-trackers MSCI 新興市場亞洲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35)
 - db x-trackers MSCI 巴西指數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3048)
 - db x-trackers MSCI 俄羅斯權重上限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27)
 - db x-trackers MSCI 環球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19)
 - db x-trackers MSCI 太平洋(日本除外)指數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3043)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49)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銀行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61)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可選消費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25)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原材料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62)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地產 UCITS ETF* (證券編碼：2816)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公用事業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52)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能源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17)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金融 UCITS ETF* (證券編碼：2844)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醫藥衛生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57)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運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63)
 -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工業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05)
 - db x-trackers MSCI 印尼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99)
 - db x-trackers MSCI 中國指數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3055)
 - db x-trackers MSCI 印度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45)
 - db x-trackers MSCI 馬來西亞指數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3082)
 - db x-trackers MSCI 泰國指數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3092)
 - db x-trackers MSCI 菲律賓可投資市場指數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3016)
 - db x-trackers MSCI 新加坡可投資市場指數 UCITS ETF (DR) (證券編碼：3065)
 - db x-trackers MSCI 巴基斯坦可投資市場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106)
 - db x-trackers MSCI 孟加拉可投資市場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105)
 - db x-trackers MSCI 亞洲(日本除外)高收益指數 UCITS ETF* (證券編碼：3013)

(合稱「各附屬基金」)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致香港股東之公告

各香港股東：

除非本公告另行界定，本公告的用詞應具有本公司2016年9月14日之香港發行章程(「香港發行章程」)規定的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敬告各附屬基金的股東，董事會決定(a)在香港發行章程就股份的認購及贖回修訂若干定義及引進若干新定義，詳見下文第 1 及第 2 項；及(b)更改若干附屬基金的交易截止時間，詳見下文第 3 項。有關變更將從 2017 年 1 月 16 日(「生效日期」)起生效。

1. 定義的變更

從生效日期起，下列定義的變更將生效。變更定義是為了確保由管理公司所管理的各個盧森堡交易所買賣基金的平台均統一採用相同的詞彙：

現行定義	新定義	變更定義的原因和影響
<p>營業日</p> <p>指(除非產品附件內另行規定)以下情況之一日(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p> <p>(i) 盧森堡銀行辦公日；</p> <p>(ii) 就參考貨幣或計值貨幣(以適用者為準)是歐元的附屬基金或股份類別而言，泛歐自動實時全額結算高速轉賬(TARGET2)系統開放之日；及</p> <p>(iii) 該日的參考指數將獲計算。</p>	<p>營業日</p> <p>指(除非產品附件內另行規定)以下情況之一日：</p> <p>(i) 盧森堡銀行辦公日；及</p> <p>(ii) 倫敦銀行辦公日。</p>	<p>「營業日」的定義將予修訂，因為分投資組合經理不再希望在並非倫敦銀行辦公日之日接受認購及贖回指示。</p> <p>此外，「營業日」的現行定義第(iii)分段將予以剔除，因為本公司現時未能在有關參考指數不獲刊登之營業日接受有關各附屬基金的指示。在變更定義之後，本公司將可接受有關該等附屬基金的指示。</p> <p>「營業日」的重新定義將對各附屬基金運作的實際公曆日產生影響。特別是構成營業日的日數將由於提述「倫敦銀行辦公日」而減少。舉例說明，於 2016 的公曆年，由於在「營業日」的定義引進了「倫敦銀行辦公日」，將有額外 4 日不是營業日。</p>

		投資者應注意，「營業日」一詞亦用於以下定義：「結算日」、「交易日」、「資產淨值日」及「估值日」，因此亦會影響該等定義。
<p>交易日</p> <p>指(除非產品附件內另行界定)一個營業日。</p> <p>交易日是可經登記處及過戶代理人辦理股份的認購及贖回的一日，一如「股份的發行、認購及購買」及「股份的贖回及出售」所述。</p> <p>除非產品附件內另行界定，於當日受理申請的截止時間為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p> <p>登記處及過戶代理人於交易日有關截止時間之後收到的申請，將遞延至下一個交易日，按照就該下一個交易日計算的每股資產淨值處理。</p>	<p>交易日</p> <p>指可經登記處及過戶代理人辦理股份認購及贖回的有關一日，一如「股份的發行、認購及購買」及「股份的贖回及出售」所述。</p> <p>一般而言，每個營業日都是一個交易日。</p> <p>然而，在重要市場關閉及/或其他管理公司不時釐定的日子，有些營業日將不是交易日，惟每兩星期必須有至少一個交易日。</p> <p>倘其認為更為恰當，管理公司可酌情決定宣佈某一重要市場關閉的營業日為交易日。每隻附屬基金的交易日可向投資經理及/或分投資組合經理索取。</p> <p>登記處及過戶代理人於有關交易日截止時間之後收到的申請，將遞延至下一個交易日，按照就該遞延交易日計算的每股資產淨值處理。</p>	由於「營業日」的定義有所更改，交易日的重新定義將變更可進行認購及贖回的有關實際公曆日。
<p>估值日</p> <p>指(除非產品附件內另有界定)交易日之後的第一個盧森堡銀行辦公日。</p>	<p>估值日</p> <p>指(除非產品附件內另有界定)資產淨值日之後的第一個營業日。</p> <p>估值日是計算及公佈附屬基金資產淨值的一日。</p>	估值日的重新定義將更改計算各附屬基金資產淨值的實際公曆日。特別是計算各附屬基金資產淨值的實際日數將有所增加。根據現行定義，估值日只會在交易日後出現。根據新定義，各附屬基金的資產淨值將於資產淨值日(定義為營業日)之後計算，而該日可以不是交易日。

2. 引進新定義

從生效日期起，將引進下列新定義：

截止時間	指有關交易日最遲可收到認購或贖回指示的時間，詳見有關產品附件。
直接複製重要市場	指任何市場及/或交易所或市場及/或交易所的組合，而附屬基金於該等市場及/或交易所的投資超過附屬基金資產淨值的 30%，每季計算及紀錄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其認為恰當，管理公司可酌情決定應用不同的資產淨值百分比及/或日子。
間接複製重要市場	指任何買賣參考指數成分股的市場及/或交易所，除非有關產品附件另行訂明。
倫敦銀行辦公日	指商業銀行在倫敦開門營業及結算付款的日子，不包括該等商業銀行只開門營業半日的日子。
資產淨值日	指(除非產品附件內另行界定)一個營業日。 資產淨值日是附屬基金按該日的資產及負債按照「釐定資產淨值」一節規定進行估值之日。為免引起疑問，每個交易日都會是資產淨值日。
重要市場	指直接複製重要市場或間接複製重要市場。

繼在香港發行章程正文內引進「截止時間」的新定義後，特定附屬基金的有關截止時間也將詳列於該附屬基金的有關產品附件。

香港發行章程正文內「直接複製重要市場」的新定義將適用於直接複製基金。為免引起疑問，每隻直接複製基金的名稱均附有「(DR)」。每隻直接複製基金的產品附件將載明適用上述直接複製重要市場的定義。

香港發行章程正文內「間接複製重要市場」的新定義將適用於間接複製基金。每隻間接複製基金的產品附件將載明適用上述間接複製重要市場的定義。

3. 更改交易截止時間

從生效日期起，若干附屬基金的交易截止時間將更改。有關更改交易截止時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告附件一。

為免引起疑問，附件一並未提及的各附屬基金的交易截止時間將維持不變。

4. 其他事項

除上述各項變更外，各附屬基金的投資政策、投資策略、風險範圍及費用將維持不變。各附屬基金的營運及/或管理方式也不會有任何改變。

與上述各項變更及其實行有關的費用或支出將不會由本公司、各附屬基金及/或其投資者承擔。

香港發行章程(包括各附屬基金的產品附件)將予以修改以反映上述各項變更。已修改的香港發行章程(包括各附屬基金的產品附件及產品資料概要)將於生效日期或該日前後在本公司的網址 <http://etf.deutscheam.com>¹可供閱覽。已修改的香港發行章程(包括產品附件及產品資料概要)印刷本亦可向加皇信託香港有限公司(「香港代表」)(地址為香港灣仔港灣道 18 號中環廣場 51 樓)免費索取。

本公司董事會對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如有任何查詢，請逕向閣下的財務顧問或香港代表(電話號碼：(852) 2978 5656)提出。

db x-trackers* (*此傘子基金包含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承董事會命

2016年12月15日

¹此網址並未經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核。

附件一

從生效日期起，以下附屬基金的交易截止時間將作出下列變更：

附屬基金名稱	現行截止時間	新截止時間
db x-trackers NIFTY 50 印度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富時越南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新興市場指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新興市場亞洲指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巴西指數 UCITS ETF (DR)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下午三時三十分(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俄羅斯權重上限指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下午三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環球指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銀行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可選消費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原材料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地產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公用事業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能源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金融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醫藥衛生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運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滬深 300 工業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印尼指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印度指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巴基斯坦可投資市場指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孟加拉可投資市場指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db x-trackers MSCI 亞洲(日本除外)高收益指數 UCITS ETF*	交易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交易日之前的營業日下午五時(盧森堡時間)

(*此基金為一隻合成交易所買賣基金)